

##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0年10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0年10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展鹏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##### （一）《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及监管政策发生变化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，公司决定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同意公司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》。

##### （二）《关于公司与华道投资管理（徐州）有限公司签署<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和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>的议案》；

鉴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，同意公司与华道投资管理（徐州）有限公司签署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和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》，终止双方于 2020 年 7 月 7 日签署的《战略合作协议》以及《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**（三）《关于公司与中山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<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和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>的议案》**

鉴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，同意公司与中山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和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》，终止双方于 2020 年 7 月 7 日签署的《战略合作协议》以及《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#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- 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与华道投资管理（徐州）有限公司签署的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和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》；
- 3、公司与中山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之股份认购协议和战略合作协议之终止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10 月 16 日